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暨调整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辞职的情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药业”或“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杨笛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笛女士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原定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辞去职务后杨笛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杨笛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笛女士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笛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最低人数，但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成员的增补。

杨笛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杨笛女士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

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娉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娉娉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李娉娉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及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李娉娉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 1、电话：0755-26588036
- 2、传真：0755-26588022
- 3、电子邮件：hy@hybio.com.cn
- 4、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园区观盛四路7号翰宇创新产业大楼

三、调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选举，现对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进行调整。

原提名委员会委员构成：召集人曾少贵先生，委员许立勇先生、杨笛女士；

调整后提名委员会委员构成：召集人曾少贵先生，委员许立勇先生、唐洋明先生。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

李娉娉女士简历

李娉娉女士，199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金融学学士，大学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超过10年的证券事务管理经验。曾任职于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9月加入翰宇药业，历任证券管理部经理、证券总监兼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娉娉女士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李娉娉女士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